

香港桌球總會 主辦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資助 教育局 協辦
學校體育推廣計劃—桌球
《活動章程》

活動類別 活動摘要	運動示範	外展教練計劃	
		非校隊訓練	
		英式	美式
活動對象	小學四年級或以上學生及中學生		
內容簡介	介紹桌球各個項目、器材、基本規則和玩法、技術示範及學生參與	簡介英式桌球歷史、器材、基本規則和球例、技術及練習方法	簡介美式桌球歷史、器材、基本規則和球例、技術及練習方法
場地需求	順利邨體育館		康文署轄下設有美式桌球檯的場地 (詳情可參閱康文署網頁)
費用	每節 450 元	每個課程 1,150 元	每個課程 1,150 元
活動時數	每節 2 小時	每個課程 6 堂，每堂 2 小時 (共 12 小時) (同時間最多可舉行兩班，視乎場地安排而定)	
每節/課程預算參加人數	30 人	8 人	6 人
建議活動日期/時間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11 時至下午 6 時 星期六及日 上午 10 時至下午 1 時		
報名表格	運動示範報名表 (第 125 頁)	外展教練計劃報名表 (第 138 頁)	
報名方法	1. 請於報名截止日期前 (見活動簡介第 5 頁「申請辦法」)，把填妥的電子報名表格以電郵方式遞交康文署，電郵地址： applicationssp@lcsd.gov.hk 。有關繳費詳情，請參閱活動簡介第 6 頁「繳費及活動安排」。		
活動須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校宜安排年滿 18 歲的負責人或老師監督活動進行。 2. 學員應穿著運動服及運動鞋參加活動。 3. 場地由康文署安排，學校須自行安排交通工具往返場地。 4. 如總會已應學校申請安排教練進行活動，而學校最終要求取消活動，總會將從每項活動的活動費中扣除行政費用 (運動示範 190 元；外展教練計劃訓練班 380 元)，餘額由總會直接退還學校。 5. 如學校在運動示範當日臨時取消活動，將不獲安排改期或補課，已繳費用概不退還。 6. 如總會/康文署未能安排活動，已遞交的支票將退還學校。 		
查詢電話/網址	2601 7602 / http://www.lcsd.gov.hk/tc/ssp/index.html		